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3月28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全票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(母公司口径)2017年 度实现净利润 56, 259, 112. 01 元, 提取 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, 625, 911. 20 元,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3, 194, 410. 99 元, 扣除 2016 年度分配现金股利 24, 000, 000 元, 再扣除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核算转换为权益法核算而减少的 2,550,000.00元,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7,277,611.80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、结合公司实际经 营情况,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,公司制定了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具 体为: 以公司股本总数 8,000 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.00 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4,000,000元(含税)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 下一年度: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242,254,231.31 元,以 公司股本总数 8,000 万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

二、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

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,财务状况稳健,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 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,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投资者的利益等因 素提出的,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- 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,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,对知 悉本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,并进行了备 案登记。
- 2、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存在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投资风险。

四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,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,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,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 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,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,有利于公司 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, 同意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;
- 2.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;
- 3.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- 4、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